

证券代码：833370

证券简称：运鹏股份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上海运鹏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因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集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拟将其所持有的武汉市集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1%的股权以 12.8 万元价格转让给蔡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将武汉市集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之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以下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净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12,852.94 万元，期末净资产额为 9,572.66 万元。期末资产总额的 50%为 6,426.47 万元，30%为 3,855.88 万元。净资产额的 50%为 4,786.33 万元。公司本次出售股权会导致公司丧失武汉市集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权，而武汉市集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经评估的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为 174.74 万元，净资产额为

24.80 万元，未达到上述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出席董事 5 名，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 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蔡田

住所：武汉市武昌区徐东大街 199-13-**号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武汉市集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武汉市江汉区花楼街道江汉路 19 号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武汉市集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为：91420103MA49H3TE2U，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0.00 元。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供应链管理服务；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运代理；普通货运；酒吧；餐饮

管理；餐饮服务；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会议会展服务；展示展览服务；食品销售；化妆品、工艺品的批发兼零售及网上销售；烟草零售；进出口贸易代理（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武汉市集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经评估的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为 174.74 万元，净资产额为 24.80 万元。该企业 12 个月内未曾进行过资产评估、增资、减资、改制。

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前，子公司上海集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武汉市集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99% 的股权，卢冬持股 1%。不存在优先受让权的股东。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的股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根据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信资评报字（2021）040145 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武汉市集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净资产为 24.80 万元，总资产为 174.74 万元。本次上海集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出售的是武汉市集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相对应作价为 12.648 万元，经与交易对方商议，本次出售的交易价格最终定为 12.80 万元，价格公允。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集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拟将其所持有的武汉市集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以 12.8 万元价格转让给蔡田。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优化公司经营管理，整合资源，降低企业运营成本，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运鹏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上海运鹏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0日